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卫东先生主持，监事唐文荣先生、胡肖龙先生、杨玉琴女士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杨卫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马国林先生、杨玉英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组成如下：

(1) 战略与ESG委员会由董事杨卫东先生、马国林先生、朱晓东先生与独立董事吴依女士、冯连芳先生五人组成，其中杨卫东先生为召集人。

(2)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吴依女士、郭百涛先生、童建华先生三人组成，其中吴依女士为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3)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童建华先生、郭百涛先生与董事杨卫东先生三人组成，其中童建华先生为召集人。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冯连芳先生、吴依女士、童建华先生与董事杨玉英女士、高军先生五人组成，其中冯连芳先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卫东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晓东先生、高军先生、沈晓炜先生、郦琚女士、马图俊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沈晓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沈晓炜先生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富强路 196 号

电话：0573-82229096

传真：0573-82229088

电子信箱：IR@weixing.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郦琚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丁克军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丁丽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丁丽萍女士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富强路 196 号

电话：0573-82229096

传真：0573-82229088

电子信箱：IR@weixing.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简历

1、杨卫东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EMBA，正高级经济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国家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浙江省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石油和化工行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指导委员会（成员）。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截至目前，杨卫东先生通过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38,740,263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YANG YAZHEN（杨亚珍）女士为夫妻关系，双方共持有公司股份1,030,909,076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与公司董事长杨玉英女士、公司副董事长马国林先生之配偶存在姐弟关系外，杨卫东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卫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马国林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大学学历。嘉兴市第八届政协委员、南湖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曾获嘉兴市劳动模范、嘉兴市十大优秀企业经营者、嘉兴市十佳创业带头人、南湖区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马国林先生通过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57,694,547股。除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杨卫东先生、公司副董事长杨玉英女士与马国林先生之配偶存在姐弟、姐妹关系外，马国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国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杨玉英女士：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EMBA。嘉兴市党代表、浙江省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嘉兴市慈善总会理事、嘉兴市义工协会执行会长、嘉兴市南湖区慈善总会副会长、南湖区红十字会理事、南湖区慈善义工协会会长、嘉兴市南湖爱心驿站会长，杨妈妈公益行品牌创始人。曾获第六届浙江省慈善奖，浙江省“巾帼建功”标兵、浙江省担当作为好书记、嘉兴市道德模范、嘉兴好人、嘉兴市三八红旗手、嘉兴市优秀女企业家等荣誉称号。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杨玉英女士通过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81,045,716股。除与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杨卫东先生、公司副董事长马国林先生之配偶存在姐弟、姐妹关系及与公司副总裁马图俊先生存在母子关系外，杨玉英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玉英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朱晓东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就职于中国石化茂名分公司、中国石化乙烯工业公司、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分公司。历任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截至目前，朱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11,36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晓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高军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嘉兴市化工行业协会会长。曾就职于中石油吉化分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高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2,731股，通过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7,972,88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高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吴依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研究员，副高级，博士生导师，澳大利亚新西兰注册会计师（CAANZ）。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2022年起在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任教至今。曾任职澳大利亚悉尼大学长聘高级讲师、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讲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吴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依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吴依女士不存在《公司

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的情形。

7、郭百涛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副研究员，知识产权高级工程师，1996年起在南京工业大学工作至今，曾任江丰电子独立董事。国家特种分离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技术创业协会首批科技创业导师、国家膜产业知识产权运营联盟理事长、中国膜工业协会特种分离膜专业委员会秘书长、蒲公英橡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理事长、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膜科学技术研究所副所长、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郭百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郭百涛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的情形。

8、冯连芳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起在浙江大学化工系任教至今。浙江省高端化学品技术创新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衢州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化学工程联合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全国搅拌工程技术委员会主任。浙江长城搅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冯连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冯连芳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冯连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的情形。

9、童建华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法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8年7月至今在嘉兴大学从事法学教学和行政、党务工作，担任嘉兴大学文法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嘉兴市九届人大代表、嘉兴市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童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童建华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

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的情形。

10、沈晓炜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历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沈晓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22,731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沈晓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1、郦琚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 年进入中信银行，先后担任嘉兴分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秀洲支行行长，广州白云支行负责人。2018 年至今担任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郦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74,244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郦琚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2、马图俊先生：1984年出生，硕士学历，担任美国中国总商会休斯顿副会长，2008年加入卫星集团，曾任卫星集团出口部总监，海外业务发展部总监。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兼卫星美国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马图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除与公司副董事长杨玉英女士存在母子关系外，马图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图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3、丁克军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和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曾就职于杭州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新誉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美化妆品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

截至目前，丁克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丁克军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

14、丁丽萍女士：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入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丁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丁丽萍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